

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



新编21世纪社会学系列教材

当代社会学理论

Contemporary Sociological Theory

文 军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非外借

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



新编21世纪社会学系列教材

当代社会学理论

Contemporary Sociological Theory

文 军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书名	当代社会学理论/文军编著.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9. 1	丛刊
副书名	新编 21 世纪社会学系列教材	
ISBN	ISBN 978-7-300-26451-6	
分类号	I. ①当… II. ①文… III. ①社会学-理论-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C91-0	
丛书名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75167 号	

新编 21 世纪社会学系列教材

当代社会学理论

文军 编著

Dangdai Shehuixue Lilun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鑫丰华彩印有限公司

规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版次 2019 年 1 月第 1 版

印张 22.25

印次 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457 000

定价 49.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作者简介

文军，社会学博士。主要从事社会学和社会工作理论、城乡关系和发展社会学等领域的研究。现为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华东师范大学社会发展学院院长、华东师范大学—纽约大学社会发展联合研究中心（上海纽约大学）主任，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民政部全国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社会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社会工作学会常务理事等职。其主讲的“西方社会学理论”2009年入选“国家精品课程”，2016年入选首批“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

内容提要

本书立足于跨学科理论视野，以社会学理论为依托，选取当前与社会学交叉且颇具影响的学科理论作为考察对象，通过对其理论发展历程的历史追溯、理论状况的深度描述和当代变动趋势的研读预判，展示了社会学在当代跨学科研究领域中的理论魅力。本书的最大特色就是从跨学科的角度来系统梳理西方社会学理论的发展脉络及其当代走向，体现了当代社会学理论的跨学科渗透力和影响力，是国内第一本从跨学科角度来系统介绍社会学理论发展历史和当代趋势的教材。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学理论脉络及其当代趋势

第一节	理论、社会与社会学理论的内涵	2
第二节	社会学理论发展脉络及其主要类型	16
第三节	社会学理论研究的危机与当代转向	22
第四节	当代社会学理论趋势与跨学科的兴起	32

第二章 政治社会学理论及其当代发展

第一节	政治社会学理论何以可能	44
第二节	政治社会学的学科化发展	49
第三节	政治社会学理论的当代发展	55
第四节	当代政治社会学理论的新论域	62

第三章 经济社会学理论及其当代发展

第一节	经济及其在传统社会学研究中的地位	82
第二节	经济社会学理论的兴起及其意义	89
第三节	社会学理论的经济转向及其方法论特征	93
第四节	当代社会学理论中的经济解读	97
第五节	对当代经济社会学理论的评论与反思	107

第四章 法律社会学理论及其当代发展

第一节	法律及其在传统社会学研究中的地位	112
第二节	法律社会学理论的兴起及其意义	119
第三节	当代社会学理论的法律面向及其方法论特征	126
第四节	当代法律社会学理论的法律解读	132



第五节	对当代法律社会学理论的评论与反思	138
-----	------------------------	-----

第五章 传媒社会学理论及其当代发展

第一节	传媒社会学的发展脉络与理论渊源	146
第二节	当代传媒社会学理论的主要流派	152
第三节	当代传媒社会学的主要研究方法	162
第四节	对当代传媒社会学理论的评论与反思	168

第六章 教育社会学理论及其当代发展

第一节	社会学理论的教育学溯源	178
第二节	教育社会学的主要理论取向	186
第三节	当代“新”教育社会学及其理论趋势	197
第四节	教育社会学研究的理论范式及其演进	200
第五节	对当代教育社会学理论的评论与反思	204

第七章 历史社会学理论及其当代发展

第一节	社会学与历史学的理论谱系	210
第二节	历史社会学理论的发展脉络及特征	213
第三节	当代历史社会学的主要理论形态	217
第四节	当代历史社会学理论的主要视角	223
第五节	当代历史社会学理论的前景及困境	228

第八章 民族社会学理论及其当代发展

第一节	民族社会学理论的发展脉络	234
第二节	民族社会学的传统理论范式	237
第三节	民族社会学理论的当代发展	252
第四节	当代民族社会学理论研究的新领域	259

第九章 宗教社会学理论及其当代发展

第一节	宗教社会学理论脉络及其特征	266
第二节	当代宗教社会学的主要理论形态	272
第三节	当代宗教社会学理论的主要范式	281
第四节	对当代宗教社会学理论的评论与反思	286

第十章 文化社会学理论及其当代发展

第一节 文化及其在传统社会学理论中的地位	292
第二节 文化社会学理论的兴起及其意义	297
第三节 社会学理论的文化转向及其方法论特征	301
第四节 当代文化社会学理论的主要视角	303
第五节 对当代文化社会学理论的评论与反思	313
主要参考文献	319
后 记	343

社会学理论脉络及其当代趋势

【本章要点】

- 社会学理论的整个发展历程大致可以划分为古典社会学理论、现代社会学理论和当代社会学理论三大阶段，基本走势是社会学理论中各种具有不同倾向的理论流派的相互对立、相互渗透和相互融合的有机的历史发展过程，是实证主义、人文主义、批判主义三种不同取向的社会学理论交替出现、轮流占据上风的发展过程。
- 要充分理解社会学理论的内涵，有必要先了解什么是“理论”，什么是“社会”，以及社会学理论与一般社会理论的区别和联系。二分法是较为基本的划分社会学理论类型的方法。
- 长期以来，西方社会学理论的危机主要是主流社会学理论（实证主义）的危机，当代社会学理论的危机根源在于社会学理论无法应对后现代和全球化带来的社会现实的根本变化。当代社会学理论的转向不可避免，其中最富影响力的转向是“后现代转向”和“全球化转向”，以及对经典理论的回归和现有理论、学派的综合。
- 实证主义社会学一直占据着社会学研究的主流地位，但其排除一切主体性和意义、价值问题的做法，造成了社会学自身的危机。非主流社会学理论经历了依赖时期、独立时期、交融时期和转向时期，在 20 世纪中后期逐步涌现，继而打破了主流社会学理论一统天下的局面，但要消解实证主义社会学的主流地位及影响，仍旧道阻且长。
- 各种跨学科理论的兴起极大地改变了传统社会学甚至社会科学理论的特征，成为当代人文社会科学乃至整个学术研究的一大趋势和特征。

【关键概念】

理论◇社会◇社会学理论◇社会理论◇实质理论◇工具理论◇社会学的反思性◇元理论◇秩序与进步◇现代性◇民族国家◇全球社会学理论◇非主流社会学理论



社会学理论的整个发展历程大致可以划分为古典社会学理论、现代社会学理论和当代社会学理论三个大的发展阶段。其发展脉络就像一条正弦曲线，是实证主义、人文主义、批判主义三种取向的社会学理论交替出现，轮流占据上风的历史的、逻辑的发展过程。但总体来看，当代社会学理论更多地体现在其他学科的延伸上，其中一个重要特征就是其理论形态发展的多样性、综合性和跨学科性。尤其是与其他社会科学、人文学科和自然科学理论不断进行的广泛交流与合作，使当代社会学理论无论是在理论取向和流派建构上，还是在理论叙述方式和方法论研究等方面，都有了新的突破和创造，从而一方面显示出了社会学家在诸多领域和学科中的创造力与渗透力，另一方面也改变了其他人文社会科学的思维方式、研究范式和理论形态，昭示了社会学与其他人文社会科学间不断整合发展的趋势。因此，从跨学科视野出发来探索当代社会学理论的发展脉络、理论形态与变动趋势，不仅可以为我们进一步展现社会学理论发展的另一种面相，从而有助于打破单一地从社会学内部来探索理论发展的传统，而且也体现了当代社会学理论发展的多元综合特征，从而有助于提升社会学理论本身的跨学科影响力。

第一节

理论、社会与社会学理论的内涵

任何理论都是由一系列概念、命题依据一定的逻辑关系而组成的一种知识体系，用以解释世界的某种现象。因此，理论可以成为一种思维方式，也可以成为一种价值规范，具有肯定和否定的双重作用，它在肯定了我们能做什么的同时，也规范了我们不得做什么。我们认为，要充分理解社会学理论的内涵，有必要先了解什么是“理论”，什么是“社会”，以及社会学理论与一般社会理论的区别和联系。诚然，就像美国社会学家约翰逊（D. P. Johnson）所指出的那样，社会学理论并不能为解释社会现实或预测未来开出一剂灵丹妙药，甚至不能对社会学所论述的知识上的问题和争论提出一种解决方案，但社会学理论能够帮助我们更好地去理解我们自己的社会世界，从而使我们更加客观、敏锐和有效地与他人进行交往。^①

一、什么是“理论”？

“理论”作为一个人们习以为常的概念，常常被我们挂在口头或者频繁出现

^① 约翰逊：《社会学理论》，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8：84-85。



在各个学科理论家的文章中。或许一说到理论，我们很容易想到的就是诸如“抽象”“概括”“一般”“普遍”一类的词，认为它是与具体情况和社会事实相对应的。因此，许多学者对“理论”的认识就是从相对于“具体情况”和“社会事实”出发的，认为它就是一种对“具体情况”或“社会事实”的抽象和概括。比如，美国当代著名社会学家杰弗里·亚历山大（J. C. Alexander）给理论下的定义就是：“所谓理论就是脱离个别事物的一般化，脱离具体事例的抽象。”^①另一位美国当代社会学家乔纳森·特纳（J. Turner）也指出：“科学理论总是力求超越具体事件和时间的局限。理论是一般的、基本的、永恒的、普遍的。”^②《简明牛津词典》（*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对“理论”的定义是：“用于说明某事物的假定，特别是以独立于被说明的现象等对象的原则为基础的假定。”^③我国的《现代汉语词典》对“理论”的解释是：“人们由实践概括出来的关于自然界和社会的知识的有系统的结论。”^④很显然，这些解释都非常强调“理论”对社会事实的“一般化”“抽象”“概括”和“总结”功能，认为“理论”是一种假设、观点、学说、取向、视角、命题或结论。可以说，这是对“理论”的一种最为直接有效的定义和解释。

重要概念

从经验主义出发，理论是人们由实践概括出来的关于自然界和社会的知识的有系统的结论。——《现代汉语词典》

很显然，上述诸种对“理论”的界定是从经验主义出发的，采取的是一种对社会事实或实践做理论归纳的技术逻辑。但如果从理论形成的理性逻辑来看，我们不仅会把对社会事实或实践的概括、抽象称作理论，在日常生活中，我们也常常会把事先在头脑中“借助于推论而形成的完整故事”称为理论。在这里，“理论”首先表现出来的不是面向经验事实的一种概括原理，而是通过推论演绎出来的一些尚有缺失的情节，从而使各条线索组织成一个完整的故事。因此，在这里，完整的故事和推论就成了“理论”要涉及的两个基本因素，并且，从某种意义上说，“推论才是理论的基本因素，概括则只是理论的表象”，因为各种概括、抽象之所以带有理论的性质，并非简单地由于它涉及了多个对象，而是由于其中包含了推论。^⑤

其实，从理论形成的理性主义角度来看，推论之所以重要，是因为每一个理论都只代表了局部。一个理论集中于某些方面，就意味着可能忽略了另一些方面。没有一个理论能完全反映所有的真理。一切理论都是由人根据既定的意图去创造和构建的。理论在某种意义上只代表了观察者观察环境的方式，但理论本身并不反映现实。^⑥理论的主要作用是解释和预测，判断一个理论的好坏的标准也

① 亚历山大. 社会学二十讲. 北京: 华夏出版社, 2000: 2.

② 特纳. 社会学理论的结构: 上. 北京: 华夏出版社, 2001: 2.

③ 沃特斯. 现代社会学理论. 北京: 华夏出版社, 2000: 3.

④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 现代汉语词典. 7版.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6: 799.

⑤ 陈嘉映. 何为理论? // 杨国荣. 思想与文化: 第四辑.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5-6.

⑥ 小约翰. 传播理论.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9.



就是其解释力和应用范围。因此，在实践中，人们是通过一定形式的理论去反映和解释现象的^①，也由此获得对经验世界的有效解读和理解。正如美国社会学者约翰逊所指出的，提出理论的最终目的是用足够高的概率来解释一个或更多个因变量的变化，高概率能够提出预测性的陈述并能在经验上加以检验。即使我们不能推论出明确的预测性陈述，理论也能通过提供一个可以解释某些现象的知识模型来帮助理解。^②

犹如自然科学一样，在社会科学的实践中，理论也是处于科学研究的核心地位的，因为“正是理论自身产生了检验事实的实验，也正是理论构造了社会现实，即科学家研究的‘事实’”^③。尽管理论的表述既抽象又形式化，但它并不远离和脱离经验现象，有用的理论都可以通过经验事实来检验。^④正如亚里士多德所指出的，理论是人类活动的最高形式，也是最高的人类实践。因此，理论首先是来源于实践的，理论的建构不能没有社会事实作为基础，但是，仅仅依靠事实和社会实践并不能建构出完美的理论。现代科学哲学研究认为，理论既产生于对“真实世界”进行科学研究之前的非事实或非经验性思考过程，也可以产生于这个“真实世界”的结构本身。^⑤这句话的意思表明，理论既可以通过对经验事实和社会实践进行总结和归纳提炼出来，也可以先于经验事实和社会实践而产生（当然它还需在经验世界和社会实践中不断检验、修正、发展和完善）。理论的“观念性”和实践的“物质性”、理论的“理想性”和实践的“现实性”都是融为一体的。人是现实性的存在，但人又总是不满足于自己存在的现实，而总是要求把现实变成更加理想的现实。理论正是以其理想性的世界图景和理想性的目的性要求而超越于实践，并促进实践的自我超越的。^⑥因此，理论与事实之间存在着双边关系。理论与经验知识的主要区别在于：（1）它们反映客体的方式和角度不同。经验知识主要是描述性的，理论知识主要是解释性的。（2）它们获得知识的形式和方法不同，反映它们的逻辑形式也不同。在经验层次上，一般是通过实验直接获取科学事实，通过或然性推论进行科学概括，表现为广义的归纳形式。而在理论层次上，常常要运用假说-演绎的方法，以达到向真正具体真理运动的辩证结论。（3）它们对实践和科学的意义不同。经验知识是生动的，但具有一定的局限性，只有理论知识才能达到普遍性和具体性，而具有实际运用的无限范围。^⑦知识的发展只能是对自然界和社会的“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循环往复，是

① 林聚任，刘玉安．社会科学研究方法．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4：46.

② 约翰逊．社会学理论．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8：85.

③ 亚历山大．社会学二十讲．北京：华夏出版社，2000：3.

④ 特纳．社会学理论的结构：上．北京：华夏出版社，2001：2.

⑤ 这里所说的非事实性过程主要是指诸如研究机构或人员的信仰、知识社会化和科学工作者的想象力与推测能力等。相关分析请参见：亚历山大．社会学二十讲．北京：华夏出版社，2000：4-5.

⑥ 孙正聿．理论及其与实践的辩证关系．光明日报，2009-11-24.

⑦ 刘大椿．科学活动论·互补方法论．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100.

不断发展的过程，理论则只是这一过程中的某种逻辑演绎或归纳而已。^①

所以，美国社会学家默顿（R. K. Merton）说：“逻辑上相关联并能推导出实验一致性的命题就是理论。”^②

而社会学家沃德（Thomas Ward）在分析了 27 种有关社会学理论的定义以后指出：“理论就是概念、定义和命题的逻辑演绎-归纳体系，它陈述两个或两个以上经过选择的现象之间的关系，并可由此得出可检验的假设。”^③ 虽然这个定义也多少带点实证主义的色彩，但它

至少从一个方面指出了理论的本质是一系列的抽象概念及其建构，是指既定的意图通过逻辑思考运作所整合而成的一组可验性的相关概念。

上述两种对“理论”概念的不同理解与界定，实际上代表了对理论建构的两种截然不同方法和路径的选择^④，格瑞尔夫妇（Ann & Scott Greer）曾将这两种不同性质的理论构建方法分别称为“探索性研究”（exploratory research）与“验证性研究”（hypothesis-testing research），两者结合在一起就形成了一个“研究圈”（见图 1-1）。^⑤ 该研究圈的特色在于，特别强调每一个研究步骤的相互关联性和持续性，其在理论的实际建构过程中具有非常大的弹性。研究者可以基于客观实际的需要，在研究圈中任择一点作为其理论建构的始点，而不必局限于一定的起点或终点。例如，如果研究者的理论建构属于验证性的研究，则由（a）开始，经过（b）的假设，而到（c）的观察与搜集资料，属于演绎法（deductive method）的研究。相反地，如果他选择了（c）为起点，先从观察与搜集资料着手，经过（d）的整理、分析、比较，再到（a）的理论，则为探索性的研究，属于归纳法（inductive method）研究。^⑥ 很显然，归纳法的研究是以经验主义为基

重要概念

理论就是概念、定义和命题的逻辑演绎-归纳体系，它陈述两个或两个以上经过选择的现象之间的关系，并可由此得出可检验的假设。——沃德

① 我国台湾学者杨国枢教授曾指出：“大多数科学理论都有两层以上的假说或定律，而较低次的假说或定律是由较高层次的假说或定律演绎或推论而来，而推论所根据的是逻辑法则。上层的理论假说或定律为数较少，但涵盖的范围较广；而下层的假说或定律则为数较多，但涵盖的范围较窄。一般而言，愈是较下层的假说或定律，其可验性或实证意义愈大，而最下层的假说或定律本身，以及从这些假说或定律所推出的假设，往往可以直接进行研究，从事验证性工作。愈是较上层的假说或定律，其直接的可验证性愈小，须靠下层的假说或定律来与现象产生关联，因而其实证意义只是间接的，其可验证性也是间接的。由此可知，科学理论实际上同时具有逻辑的与实证的两种成分，因而可说是一种具有实证意义的逻辑结构。”陈秉璋：《社会学理论》，台北：三民书局股份有限公司，1991：10-11。

② 默顿指出，在社会学理论中，我们见到更多的是各种概念而很少有一致性的理论，更多的是观点而很少有定理，更多的是“策略”而很少有结论。默顿：《论理论社会学》，北京：华夏出版社，1990：54。

③ 刘豪兴，国外社会学综览。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3：294。

④ 美国纽约大学的杰索（Guillermina Jasso）教授曾专门介绍如何去建构一种正规的理论。她指出，为了最终完成理论构建，首先应该广泛地阅读有关人类行为的书籍，其次要重视对数学知识的使用。她认为数学作为一个思考习惯能够提高人们的抽象思维能力，而这种抽象思维能力将有助于人们看到那些看似并无关联的社会现象之间的关系。杰索认为，数学有助于形成良好的“思考习惯”，而这种思考习惯有助于产生好奇心，正如她所解释的：“理论的进步最终要靠意外的收获。”相关分析请参见：Turner J. H. Handbook of sociological theory. New York: Kluwer Academic/Plenum Publishers, 2001.

⑤ Greer A, Greer S. Understanding sociology. Iowa: Wmc. Brown, 1974: 15.

⑥ 详细分析可参见：陈秉璋：《社会学理论》，台北：三民书局股份有限公司，1991：17。

础的，而演绎法的研究则是以理性主义为基础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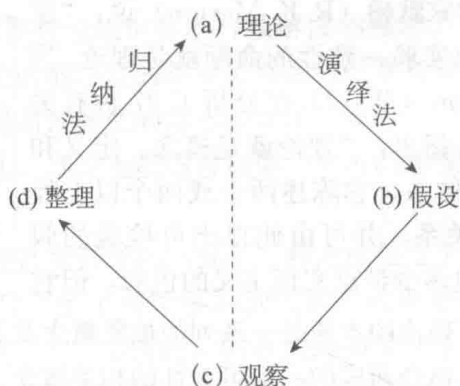


图 1-1 建构理论的研究圈

重要概念

从理性主义角度界定理论的三要素：既定的意图、一组可验性的相关概念、一种逻辑结构。

因此，如果我们从理性主义的角度来界定理论，那么，我们可以得出理论的构成要素至少包括三个：（1）既定的意图，指行动者有了某种动机，并且已选定了目标之后，所开始的企图选择有利于实现目标的手段。（2）一组可验性的相关概念，指构成理论的概念是从外界具体事物经过抽象化而来的，不是空想或幻想而来的。（3）一种逻辑结构，即研究者通过其理性思考和运作，把上述一组可验性相关概念进行逻辑的组合而成的整合性意构。^①但是，不管我们对理论及其构成要素做何种倾向的界定，从另一个角度来说都是有缺陷的。正如格瑞尔夫妇在有关理论建构的研究圈中所表明的那样，任何理论的建构都只是这一研究圈中的某一个点，演绎法与归纳法在理论建构之中并不是相互排斥的，经验主义与理性主义也存在着某些方面的调和。

但无论是经验主义还是理性主义，对“理论”的理解与界定最基本的方面都莫过于“概念”^②，因为理论最终总会借助于一定的概念体系来建构一个详尽的解释性框架。从功能主义的观点来看，理论实际上就是力求解释社会过程的过程和因果关系的一种体系或架构，在这一框架中，各种陈述都会由逻辑的关系连接起来，而逻辑必然性依靠的又是一套内部相关一致的定义和规则。所以，理论也可以看作是对事物的合理解释或事先预测，是对客观事物本质及其运动规律的一种科学认识。而要促成这种科学理论就必须批判地继承前人或他人既有理论成果，即“站在前人的肩膀上”高瞻远瞩，而不是搂住前人的腰或是跟在他人的屁股后面亦步亦趋，甚至停步不前。理论贵在创新，那种所谓“经典又经典”的观点，不过是一种

但无论是经验主义还是理性主义，对“理论”的理解与界定最基本的方面都莫过于“概念”^②，因为理论最终总会借助于一定的概念体系来建构一个详尽的解释性框架。从功能主义的观点来看，理论实际上就是力求解释社会过程的过程和因果关系的一种体系或架构，在这一框架中，各种陈述都会由逻辑的关系连接起来，而逻辑必然性依靠的又是一套内部相关一致的定义和规则。所以，理论也可以看作是对事物的合理解释或事先预测，是对客观事物本质及其运动规律的一种科学认识。而要促成这种科学理论就必须批判地继承前人或他人既有理论成果，即“站在前人的肩膀上”高瞻远瞩，而不是搂住前人的腰或是跟在他人的屁股后面亦步亦趋，甚至停步不前。理论贵在创新，那种所谓“经典又经典”的观点，不过是一种

① 陈秉璋. 社会学理论. 台北: 三民书局股份有限公司, 1991: 10.

② 其实，理论的目标之一就是提出有用的概念，任何理论的有机组成部分之一都是拥有该理论概念的一套术语。有些理论仅到概念层次为止，只是提供一串概念而没有对它们是怎样联系在一起的做出进一步的解释。一般认为，最好的理论除了概念以外，还应提供各变量如何相关的解释，这些解释会向我们显示概念是如何相连的。所以，一些学者认为，理论的基本要素就是概念和解释。小约翰·传播理论·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



照搬照套且丧失根基和源泉的观点。因此，我们可以从形式、内容、功能、形成、层次、性质、特征等方面对理论的内涵进行概括和总结：

(1) 从形式来看，理论是由一系列概念、命题及其相互之间的关系构成的。这些概念和命题在逻辑上相互关联，共同构成了理论这一知识体系。

(2) 从内容来看，理论反映了一定的社会实践和经验事实。理论能够对特定事物或现象的状态及其变化发展做出比较科学的描述，从而帮助我们了解一定的事物和现象。

(3) 从功能来看，理论具有解释和预测功能，其目的就在于解释各种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并对社会发展进程做出一定的预测。根据理论所反映的事物或现象之间的既往关系，我们就能通过调查所掌握的事实，对特定事物或现象的未来做出比较准确的预测。

(4) 从形成来看，演绎和归纳是理论构建的两种基本途径。从动态的角度看，在一定阶段用归纳，一定阶段用演绎，演绎的前提往往来自归纳，通过归纳得到的结论往往需要演绎检验。

(5) 从层次来看，对特定事物或现象的抽象程度不一样，其所形成的理论解释层次也会不一样。如果按照抽象程度对理论建构模式进行具体描述，则可以分为真实世界→观察方式→低层理论→中层理论→一般理论→宏大理论，其抽象程度由低到高排列，其理论的解释力也不断提高。

(6) 从性质来看，理论与实践之间的关系是双向交织的一对多关系。源于实践的理论，并不仅仅是对实践经验的概括和总结，更重要的是对实践活动、实践经验和实践成果的批判性反思、规范性矫正和理想性引导。就像哲学家伽达默尔(Hans-Georg Gadamer)所说的：“一切实践的最终含义就是超越实践本身。”^①

(7) 从特征来看，理论具有自身的继承性和相对独立性。任何理论都是人类认识史的积淀和结晶，是对人类以往知识和思想的一种继承。同时，它又具有一定的独立性，是对某种具体现象的解释和预测。而科学理论不同于感性经验知识，具有全面性、逻辑性和系统性等特征。

二、什么是“社会”？

“社会”可能是人们在日常生活和学术研究中使用频率最高但又最难定义的一个概念了。在社会学中，社会作为分析单位，可以划分为作为各种社会关系的总和的抽象社会和能够直接感觉、观察到的具体社会；也可以从文化形态上划分为儒家社会、伊斯兰社会、基督教社会等。作为研究对象，社会可以划分为微观社会、中观社会和宏观社会，在横向的领域上可以划分为政治社会、经济社会、文化社会、生态社会等；也可以在历时性上划分为古代社会、现代社会和当代社

^① 伽达默尔·赞美理论·北京：三联书店，1988：46。



会，在共时性上划分为东亚社会、拉美社会、欧洲社会等。^①

那么，究竟什么是“社会”？怎样分析和研究社会？研究社会的目的是什么？能否真正把握社会的本来面目？社会真正面目的辨别标准是什么？所有这些问题，是社会和人文科学自建立以来所面临的基本问题。这些问题的提出及其解决的立场和观点，将最终决定社会研究的性质及其采取的基本方法。同时，对所有这些问题的思考和解决过程，不但将决定社会科学的命运及任务，也将深深地影响到社会本身的发展，影响到在社会中生活的人包括从事社会科学研究的社会学家自身的命运。^② 比如，从个体的人与社会的关系角度来分析“社会”，任何类型的“社会”都是由个体的“人”组成的，但不同时期的社会学对“社会”中的“人”的理解可能是不一样的。在古典社会学中，社会中的“人”被看作一种有机体；而在后现代社会学中，社会中的“人”是具有隐喻性的，是通过对于何为“自然”之否定来加以界定的；在跨现代社会学（trans-modern sociology）中，社会中的“人”是具有关系性的，它植根于关系之中，又自关系中生成。^③ 因此，不了解“社会”的含义，就很难理解“人与社会的关系”这一根本性的社会学理论预设。

“社会”是社会学理论研究无法回避而又最难以定义的一个“惯用性”概念。比如，在涂尔干（E. Durkheim）^④ 看来，社会是一种实体（entity, reality）；在齐美尔（G. Simmel）看来，社会是一种人际“互动”；在布迪厄看来，社会却是一种“关系”；而对当代许多建构主义学者来说，社会就是一种论述（文本、再现、语言）的建构（the social as discursive constructions），在论述之外，别无他物。因此，要将社会作为一种建构的论述来设想和分析，并且要注意隐藏在利益表达者背后的权力利益。英国社会学家吉登斯指出，“社会”其实是一个含义很模糊的词语。它可以是一般意义上的“社会交往”或“社会互动”，也可以是一个对特定社会体系的精确界定。^⑤ 不管人们对“社会”的概念如何认识，社会学中的“社会”与哲学或科学中的概念不同，这不仅是因为社会学中的“社会”是一个未定义或待定义的概念，而且是因为社会本身在存在性质上就是不确定的。^⑥

① “社会”是现代性的产物。中国社会科学报，2015-03-06。

② 高宣扬：《当代社会理论》。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194-195。

③ Donati. Doing sociology in the age of globalization. World futures: the journal of global education, 2012, 68: 225-247.

④ 法国古典时期著名社会学家埃米尔·涂尔干（Émile Durkheim），其中文名又常被翻译为“迪尔凯姆”“杜尔凯姆”等。

⑤ 吉登斯进一步指出，社会学家有时会故意利用“社会”这一概念的模糊性，原因大多是，当他们去关注社会时，这个“社会”是在他们的头脑中建构出来的。尽管有时“社会”这个概念是从功能主义角度来表达对整体系统的界定，但它更多的是侧重于对不同社会内部构成的定义，这种现象存在于不同流派或类型的社会学研究之中。吉登斯：《社会理论与现代社会学》。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34。

⑥ 实际上，一个概念的指称（所指）与这个指称是自身的存在性意义是不同层次的问题。在哲学概念中，社会和人的存在性是正在讨论中的意义，这种意义与这个概念的指称是同一的，不管是社会唯名论的还是社会唯实论的，不同之处只在于社会或人的意义或本质以何种形式体现或表现。人们不会怀疑人、社会存在、社会现象等的存在。但在社会学中，作为社会学的学科对象——社会要由社会学中的首要概念“社会”来确定，就是说社会学这个学科的性质和内容由这个学科中的基本概念“社会”来确定，这里就产生了层次上的自相缠绕，这或许正是社会学面临的一种特殊困难吧。



尽管“社会”一词早在我国的先秦典籍中就有记载^①，但在现代科学意义上把社会视为人们交往中的秩序，亦即人际互动关系的观念，则是伴随着社会学知识的增长和普及而逐步深入人心的。^②在西方，卢梭（Jean Rousseau）是最早使用“社会”一词的人之一。尽管托马斯·莫尔（Thomas More）在其《乌托邦》（1516）中就使用了“社会”一词，但在卢梭的《社会契约论》（1762）里，“社会”是被作为一个核心的概念来加以阐释和界定的。^③因此，伴随着启蒙运动的发生和扩展，“社会”（市民社会）的观念在西方社会里开始流行并成为社会科学关注的核心。在传统的社会学理论研究中，“社会”不仅是一个分析单位，更是一个研究对象，且对于“社会”的理解，在具体的社会学研究中，一般是指属于同一社会的每一个成员都有共同遵循的规范，并由此来构成能够相互区别的具体地域性单位。因此，从已有的文献来看，社会学家对“社会”的理解基本上是从以下几个方面出发的：一是指与“自然”相对应的“社会”，“自然”就是那个自在地存在的自然界和各种自然物，而“社会”则指的是人类事物，是指通过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所建构起来的事物；二是指与作为“个体”的人相对应的那个“社会”，它指的是作为整体的社会；三是指与“社区”相对应的“社会”，“社区”一般是指人类社会生活的共同体，而“社会”则常常被理解为一种机械的聚合和现代性的人为产物；四是指与“经济”相对应的“社会”，即与“经济”并列使用，且专指“经济”以外的社会生活部分；五是指与“国家”或“政府”相对应的“社会”，即“市民社会”。前面三种“社会”，可以说是广义的“社会”概念，包括整个经济、政治、文化及社会生活在内；后两种意思可以说是狭义的“社会”概念，是指特定范围内的社会。

重要概念

社会学家眼中的社会是指：

(1) 与“自然”相对应的“社会”；(2) 与作为“个体”的人相对应的“社会”；(3) 与“社区”相对应的“社会”；(4) 与“经济”相对应的“社会”；(5) 与“国家”或“政府”相对应的“社会”，即“市民社会”。前三种是广义的社会，后两种是狭义的社会。

此外，社会学家有时也从抽象和具体两个方面来理解“社会”：抽象的社会是把社会看作各种社会关系的总和，而具体的社会是指能够直接感觉到和观察到的社会单位。^④但马克思主义就认为，社会在本质上是生产关系的总和，只有具体的社会，没有抽象的社会。具体的社会是指处于特定区域和时期、享有共同文

① 在中国，“社会”一词始现于《旧唐书·本纪第八·玄宗上》。书中记载：“礼部奏请千秋节休假三日，及村间社会”。此处“社会”一词是村民集会的意思，是动名词，由“社”和“会”两字演进而来。“社”原指祭神的地方。《白虎通·社稷》说：“封土立社，示有土也。”“会”为聚集之意。后来两字连用，意指人们为祭神而集合在一起。古籍中有时也将“社”作为志同道合者的集会之所，如“文社”“诗社”，或用以指中国古代地区单位，如“二十五家为社”。

② 苏国勋：《社会理论与当代现实》，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1。

③ 德兰逊：《社会科学——超越建构论和实在论》，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15。

④ 在实际的社会学研究之中，“社会”一般都是指具体的社会，它与“社区”（即地域性社会）的内涵接近，但不同的是两者的规模（并不是表现在抽象上还是具体上）。在这方面，笔者不赞成把“社区”的地域性特点看作可大可小的说法。因为在实际研究中，没有人把像国家这样庞大的单位作为一个具体社区进行调查和研究，也没有人把对这种大规模“社会”的研究看作一种社区研究。



化并以物质生产活动为基础的人类生活的共同体。

重要概念

社会就是一群享有共同地域和共同文化的相互作用的人。——罗伯逊

美国社会学家罗伯逊 (I. Robertson) 从三个方面概括了“社会”这个社会学研究对象的特征：“第一，他们必须占据同一块地域。第二，他们不仅共同享有这一地域，还必须彼此间发生相互作用。第三，他们必须在某种程度上有一种共同的文化，都感到自己是同一群体的成员并对这同一群体承担义务。因此，我们可以说，社会就是一群享有共同地域和共同文化的相互作用的人。”^① 英国著名人类学家利奇 (E. Leach) 也认为：“所谓社会，意味着在地域上被界定的某个政治单位，在多数场合下，其‘社会’是构成更大的政治单位的一部分，而更大的单位，在稍微不同的意义上，也作为‘社会’被描述，这些单位的大小也通常是不定的。对这些单位的规定，与其说是出于理性上的考虑，倒不如说是出于研究上的方便。”^②

但在吉登斯看来，社会在一般意义上是用来指“社会联系”，或者用来指社会关系的一种独特体系。马克思主义学者有时更喜欢用“社会形态”而非“社会”的概念，而在非马克思主义学者尤其是受涂尔干影响的学者那里，社会这个概念与社会学理论本身的内涵紧密关联，如当社会学通常定义说“社会学是研究现代社会的学科”时，就清楚地表达了这个观点。现在虽然已经很少有当代社会学学者像涂尔干那样以一种几乎是神秘的方式把社会当作一种个体成员对其敬畏有加的“超然存在”，但是，“社会”作为社会学理论核心概念的首要地位却已经得到了人们普遍的承认。^③

可见，尽管“社会”这一概念非常复杂，但在社会学理论的研究中是具有一定的地域边界 (borders) 的，是内在的高度整合的统一体。“在现代社会科学中，‘社会’这个词被用来指称任何拥有主权、有地域边界的空间，它的含义给人一种没有历史相对性的印象，似乎社会的主权和边界永远有之”，而实际上，“‘社会’的概念只不过是欧洲国家发展史的一个片段——作为权力集装箱的民族-国家——的产物，而并非自古有之”^④。例如，作为社会学家普遍认可的社会学主要研究对象之一的“现代社会”这一概念，就是与社会的“现代” (modern) 概念同期出现的。^⑤ 所以，“‘社会’ (the social) 作为一种独立和独特的实在形式，可在完全世俗的和物质的意义上予以分析，并予以理性的探究和解释，这无疑是一种‘现代’的观念，而且这种观念唯有在启蒙运动的话语中才能最终

① 罗伯逊. 社会学：上册.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0：102-103.

② 包智明. 比较社会学. 北京：知识出版社，1995：55.

③ Giddens A. The consequences of moderni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0: 7.

④ 吉登斯. 社会的构成. 北京：三联书店，1998：13.

⑤ Owen D. Sociology after postmodernism. London: Sage, 1997: 8.